

案讯点击

开网店公开销售假存单

男子涉两罪被公诉



姚雯/漫画

□本报记者 管莹
通讯员 林嘉欣 王春明

伪造银行存单等金融票证,并开起网店对外销售。近日,因涉嫌伪造金融票证罪、洗钱罪,朱某被江苏省丹阳市检察院提起公诉,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真存单里的钱不见了

2022年3月,王女士拿了张面值分别为1.5万元、8000元的银行存单至某银行柜台取款。工作人员查询后发现,系统内并不存在这两张存单的存单号,存单有造假嫌疑。随后,她查询了王女士名下的账户,发现有两笔相似存款,但款项早已被人于2021年下半年取出。王女士坚称自己并未取款,也不知道存款被取出的情况。

存单怎么会由真假?在接下来的谈话中,银行工作人员了解到,王女士的取款密码只有自己和儿子邓某知道。

随后,银行工作人员报警。经查,2021年9月,因工作不顺、手头紧张,邓某便想偷偷将母亲的存款取出使用。趁父母不在家,他找到了王女士名下的两张存单,随后在两个月的时间内先后两次至银行取款,全部用于个人开销。“钱被用光后,我怕被发现,就想伪造两张假的储蓄存单来骗她。”邓某说。

2022年1月,邓某在网上找到一家制作假存单的店铺。添加客服微信后,他将存款银行、存单金额、户名、交易日、存款期限等信息提供给了对方,并支付了2200元。收到假存单后,他偷偷放到了原先保存真存单的地方。目前,邓某涉嫌伪造金融票证罪已被另案处理。

警方在调取邓某的相关聊天记录、转账记录、银行流水、取款监控录像后,将目光锁定到了贩卖假存单的朱某身上。

开设网店把伪造金融票证做成了生意

家住湖南娄底的朱某今年34岁,初中肄业后外出打工,做过游戏代练和电商生意,对网络店铺运营较为熟悉。2020年下半年,他从朋友处了解到销售假银行存单有利可图,便产生了自产自销假存单的想法。

“我知道这个事情是违法的,便购买了别人的微信、支付宝账户等信息,以逃避侦查。”朱某说。他还购买了打印机、打印纸、空白银行存单、空白银行承兑汇票、相关金融票证模板等,把家当成了制假小作坊。

接下来,朱某在网店中上架存单、流水、印章等货品链接引流,并在买家咨询或者下单后,以店铺客服回复的方式让买家添加微信,进行下一步交易。

2020年下半年至2022年7月,朱某通过线上接单、线下制作、邮寄交付的方式伪造金融票证对外销售,共为110余名买家伪造银行存单等金融票证共计150余张,票面金额4872万余元,朱某非法获利57万余元。

利用亲人账号自洗钱

为防止转账记录及银行流水被警方查到,朱某用自己购买的支付宝账号收取买家支付的款项后,转入其外婆的银行卡内。2021年至2022年7月,朱某通过支付宝收款、转入其外婆银行卡、银行取现等方式转移39万余元,此外,他还用购买的微信收款、转入本人微信账户的方式接收资金87000元。

2022年7月,朱某被抓归案,同年10月,案件被移送丹阳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检察机关经审查认为,朱某伪造银行存单等金融票证,情节特别严重,应当以伪造金融票证罪追究其刑事责任;其为掩饰、隐瞒其伪造金融票证的犯罪所得,利用他人支付宝账户、微信账户转移资金及利用他人银行卡取现方式变现,情节严重,应当以洗钱罪追究其刑事责任。结合其坦白、自愿认罪认罚等情形,该院依法以伪造金融票证罪、洗钱罪向法院提起公诉。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用氯化钠调包贵金属材料

两罪并罚,仓库主管获刑十四年七个月

本报讯(记者吴盼伙 通讯员章伟) 吴某系安徽某医药公司的仓库主管,因沉迷于网络赌博,竟然打起了公司的主意,将作为催化剂的贵金属材料调包出来卖掉。日前,经安徽省安庆市大观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盗窃罪判处被告人吴某有期徒刑十四年,并处罚金12万元;以职务侵占罪判处其有期徒刑二年七个月,并处罚金10万元;最终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四年七个月,并处罚金22万元。

吴某自2019年8月5日起,担任安徽某医药公司的仓库主管。该医药公司在相关药品生产过程中,需要添加一种贵金属材料作为催化剂,价格较为昂贵。为妥善保管,公司将该贵金属材料放在中央控制室的保险柜中,有24小时监控,并安排吴某和生产部门负责人高某共同负责该贵金属材料的人料、领料登记和定期巡检等工作,吴某和高某二人各自保管前四位、后四位开锁密码。

由于吴某沉迷于赌博,为获取非法利益,他趁高某输入密码时,偷看并记下了后四位密码。2020年11月至2021年6月,吴某趁公司下班无人时,先后14次通过调包的方式,陆续将保险柜内存放的贵金属材料盗走变卖。为防止巡检时被人发现,吴某将贵金属材料调出后,在盛放贵金属材料的容器里填入相同重量的氯化钠,并按原样贴上封条。经鉴定,被盗的贵金属材料共计价值299.5万余元。

在即将把该贵金属材料全部偷完时,吴某又寻找下一个作案目标。2021年6月至2022年4月,吴某利用自己是仓库主管的便利条件,将负责保管的另一种催化剂材料偷偷运出公司变卖。经鉴定,被盗的该催化剂材料共计价值48.8万余元。

2022年7月,公司决定将暂时不使用的贵金属材料进行返厂处理,并安排吴某对贵金属材料进行清点返厂。知道纸包不住火的吴某开始“失联”,不接电话、不回信息。公司重新安排人员进行贵金属材料的清点和返厂工作时,才发现贵金属材料已经被调包。

2022年7月22日,安庆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将吴某抓获。吴某归案后,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实。经查,吴某获得赃款共计351万余元,已挥霍一空,后也未对公司进行赔偿。

在办案过程中,大观区检察院获悉医药公司受此案影响承受较大经营压力等情况下,积极加强与公安机关的协作配合,查找被变卖的贵金属材料去向以及吴某名下财产情况,及时将追回人员尚未处理的部分贵金属材料返还公司,尽最大可能帮助企业挽回损失。

为获得高额利益,利用手机、电脑、上网卡,在诈骗活动中帮助接收诈骗资金并转移到指定账户,还拉朋友下水——

为帮诈骗分子“跑分”,他组织了一个犯罪小团伙

新闻眼

□本报记者 郭树合
通讯员 孙哲

20岁出头的年轻人幻想着日进斗金“躺”着赚钱,帮助电信网络诈骗人员接收诈骗资金并转移到指定账户,不仅自己走上了犯罪歧途,还拉朋友下水……近日,经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张某某、詹某涛涉嫌诈骗罪,张某某、郝某等5人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分别判处有期徒刑八年至一年不等刑罚,各并处罚金。

拉来好友一同参与犯罪

“2021年6月底的一天,我在朋友那里喝茶时见到了詹某伟(在逃),他问我要不要帮忙转账,每天工资500元。我觉得工资很高,就答应了。”回想自己是如何误入歧途时,张某某说。

原来,詹某伟是一个中间人,负责联系电信网络诈骗头目“大海”(在逃),并组织接收诈骗到的资金再进行转账,而张某某就是他选中的转账人。

张某某答应“下海”后,詹某伟给张某某提供了手机、电脑、上网卡等工具,教张某某下载某聊天软件,并把张某某拉到了一个“跑分”群里。群里有诈骗头目“大海”,还有参与诈骗的同伙,接收、转出诈骗钱款等一系列操作指令都是在这个群里商议进行的。

“后来,我找来发小张某某一起干,他负责去拿银行卡。慢慢地人手不够了,我又找到朋友詹某涛参与进来。”张某某自己成为电信网络诈骗团伙的一员后,还把朋友拉进来,三个人形成了一个稳定的小犯罪团伙,并在广东省汕头市租了一处房



▶检察官提审犯罪嫌疑人。

◀检察官会同公安机关办案人员召开联席会议研究案件取证方向。

子作为犯罪窝点,形成了明确的分工和稳定的配合关系。

“‘大海’是电信网络诈骗团伙的头目,负责组织诈骗、转移资金的全过程;詹某伟是中间人,负责联系和监督转账;我负责组织詹某涛、张某某用银行卡接收诈骗资金并转移给诈骗团伙。詹某伟通过某聊天软件将一货币网站的收款二维码发送给‘大海’,‘大海’支付给我们劳务费。后来银行卡不够用了,张某某组织郝某等人提供自己名下银行卡15张,还购买银行卡21张用于转账。”张某某供述。

引导侦查固定证据

郝某系卖卡人员,其名下银行卡多次被锁定,公安部将相关信息推送给郝某户籍所在地青岛市李沧区公安机关。公安机关顺藤摸瓜,在广东汕头将张某某等7名涉案人员抓获。在抓捕张某某、张某某和詹某涛的现场,公安机关缴获手机、笔记本电脑等作案工具,还有银行卡

套件37套。

2022年1月20日,青岛市公安局李沧分局将该案移送李沧区检察院审查起诉。由于该案涉案人数众多、分工详细、层级繁杂,涉案金额特别巨大,李沧区检察院检察官在侦查阶段跟进引导侦查,向公安机关发出继续补充侦查提纲,固定提取手机内电子数据,全面调取“卡农”的证言、利用反诈平台更新下载被害人报案材料等,固定证据。“犯罪团伙利用某聊天软件和数字货币等方式进行沟通和分赃,大量使用团伙内部默认的特殊用语,逃避侦查、隐藏犯罪的意图十分明显。”李沧区检察院第二检察部负责人衣娅说。

为了对每一名犯罪嫌疑人的犯罪事实进行准确定罪量刑,李沧区检察院召开检察官联席会议,共同研判案情。联席会上,参会人员结合办案经验,详细分析了电信网络诈骗团伙的作案手段和特点,大家一致认为要结合犯罪嫌疑人不同的主观认知程度和实施的客

观行为,分层分别认定诈骗罪、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

该案中,张某某和詹某涛与诈骗团伙通过某聊天软件沟通,提供银行卡号给诈骗团伙用于接收被害人钱款,再根据诈骗团伙指令进行“跑分”,即将钱款转账到诈骗团伙指定账号,从而完成整个电信诈骗的过程,分工非常明确,两个多月的时间里银行单向流水金额已达上亿元。由此可以看出,张某某和詹某涛与诈骗团伙已经形成长期稳定的配合关系,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可以认定两人具有诈骗的共同故意。而张某某主要负责收卡、送卡,并组织丁某、郝某等4人出售银行卡,行为单一,张某某及4名卖卡人员应认定为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

厘清关键症结破解办案僵局

犯罪事实清晰了,但是犯罪嫌疑人不承认与诈骗团伙共同犯罪,这让案件又陷入了僵局。

办案检察官重新对电子数据进行审查,发现了大量行话术语,有一些是语音聊天。检察官一方面对行话术语与聊天内容的关联性进行研判,破解了被告人翻供否认明知诈骗的问题;另一方面在庭审过程中直接播放语音内容,当庭让被告人及同案人对语音进行辨认,确认了被告人自己所说后,再次出示含有行话术语的关键语音内容,直接证明了被告人主观明知诈骗犯罪内容。

“历经两个多月的时间,在办案过程中,被害人报案数据是动态变化的,存在新增报案人的情况。因此,我们坚持大数据赋能,充分发挥反诈平台大数据作用,引导公安机关即时更新报案数据,准确追加认定金额,最终明确涉案银行卡流水金额1.3亿元,查实的诈骗金额达到1500万余元。”李沧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姜安妮介绍。

最终,经李沧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作出上述判决。

船舱冷库的渔获物中有大量幼鱼

二人用“绝户网”捕鱼 既被判刑也要承担生态修复费

公益诉讼进行时

本报讯(记者范跃红 通讯员王凤虹) 在东海海域用禁用渔具捕捞水产品2.4万余斤,船舱冷库中有大量幼鱼,非法获利11万余元。2月2日,由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检察院提起的蔡某、张某某非法捕捞水产品破坏生态刑事案件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经鹿城区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当庭作出一审判决。法院以非法捕捞水产品罪分别判处蔡某、张某某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没收在案非法所得11万余元,上缴国库;判处二人共同赔偿生态修复费用44万余元,用于在东海海域增殖放流大黄鱼苗开展生态修复,共同承担鉴定费8000元,并通过媒体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

经查,蔡某为涉案捕捞船股东之一,其购置起网机和网具,并雇用张某某为船长。2021年8月18日至9月5日,张某某受蔡某指挥,驾船搭载船员从广东省南澳县南港码头出发,在东海海域进行拖网作业,捕捞水产品共计2.4万余斤,销售金额共计11万余元。

2021年9月5日,涉案船只在东海海域被海警查获,该船捕捞所用的单拖网最小网目尺寸20mm,小于农业农村部发布通告中东海区拖网类



最小网目尺寸54mm的规定,船舱冷库贮存的渔获物中包含大量幼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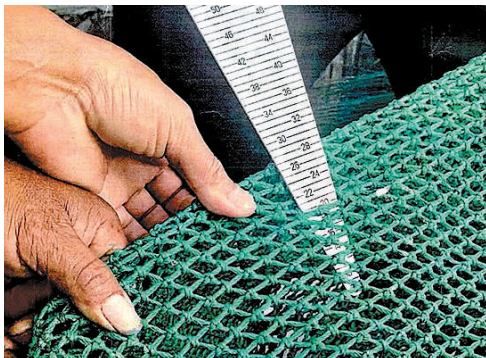
“蔡某、张某某使用的禁用渔具,就是俗称的‘绝户网’,网眼极小,会将大鱼小鱼一网打尽,严重破坏幼鱼资源,威胁海洋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承办检察官介绍。

案件移送审查起诉后,该院刑事检察办案部门依托检察一体化线索移送机制,向公益诉讼检察办案部门移送公益诉讼线索。办案组全面审查证据卷宗,引导海警部门在侦查刑事案件的同时查明公益损害事实。承办人

通过远程询问,进一步明确涉案海域、非法捕捞水产品种类、数量及获利等情况,并委托专业机构鉴定生态环境损害情况及提出增殖放流修复方案。

案件办理期间,蔡某、张某某对生态环境修复费用的承担提出质疑,承办检察官、法官多次开展释法说理。“我们多次解释,生态修复费用是用于增殖放流鱼苗,促进渔业资源的可持续发展。他们逐渐转变思想,在开庭前缴纳了全部生态环境修复费用。”承办检察官说。

法院审理后认为,蔡某、张某某



▲温州市洞头区农业农村局测量认定,案涉单拖网网具最小网目尺寸为20mm。

▲2月2日,由温州市鹿城区检察院提起的蔡某、张某某非法捕捞水产品破坏生态刑事案件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在鹿城区法院开庭审理。

伙违反保护水产资源法规,使用禁用的工具捕捞水产品,情节严重,其行为均已构成非法捕捞水产品罪。同时,二人非法捕捞作业强度高、对幼鱼资源破坏性大,影响了海洋生物的繁衍生息,破坏海洋生态环境,损害社会公共利益,依法应当共同承担民事侵权责任,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诉讼请求,符合法律规定,法院予以支持。根据被告人犯罪情节、认罪态度和悔罪表现,且已退出违法所得,并预缴生态修复金,遂作出如上判决。

案件,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对提取的该软件后台数据及财务会计资料等,及时聘请专家进行鉴定,鉴定意见与证人证言、犯罪嫌疑人供述、银行流水等证据相互印证,最终形成完整的证据链条。

同时,检察官在办案过程中积极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引导犯罪嫌疑人及其近亲属积极退缴违法所得,最终促使16名犯罪嫌疑人全部认罪认罚,先后追缴违法所得300余万元。

不断“换马甲”的俱乐部原来是网络赌场

本报讯(记者戴小巍 通讯员王章丁) 兄弟俩利用境外App创建赌博俱乐部,发展下线代理商招揽赌客,组织网络赌博活动,非法获利1000万余元。近日,经湖北省罗田县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开设赌场罪判处丁某等16人有期徒刑五年至有期徒刑八个月,缓刑一年二个月不等刑罚,各并处罚金,违法所得均予以没收。

2021年11月,王某报案称自己在一个手机App上输了很多钱。据王某

介绍,他接到了一个陌生电话,通过对方的介绍下载了该软件,并加入到App中的一个俱乐部,在里面玩起了德州扑克。“最低转账600元给客服,才能进入俱乐部房间赌博。”据王某交代,每个俱乐部房间按照赌博资金流水总金额的一定比例抽水,俱乐部还会不定期解散、重建并更换名称。

2022年4月,该案主犯丁某兄弟被罗田县检察院批准逮捕。在案件审查期间,又有14名犯罪嫌疑人陆续

到案。

经查,这款手机App是一个境外赌博软件,丁某兄弟二人利用该软件开设网络赌博平台,先后创建5个俱乐部,发展了一批下线代理商招揽赌客,并招聘客服、会计组成工作室,于2021年6月至2022年3月长期组织网络赌博活动,总计参赌资金达2.5亿余元,非法获利1000万余元。

鉴于该案涉案人员众多,涉案金额特别巨大,罗田县检察院提前介